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401009106015)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广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20 万元，招标人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

1)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以资质证书许可范围为准，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 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的要求设置。招标内容含有设计要求,且设计要求仅为深化设计的,在投标人的资质设置要求中,不允许设置设计资质。

投标人还应当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等相关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证书作废。广东、北京、福建、四川等地二级建造师已实行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下载、签字等具体操作流程可查阅相关文件。根据规定二级建造师纸质证书未作废的,资格审查时不得以投标人未提供电子证书为由,认定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

若投标人提供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超过使用有效期、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各省规定的查询渠道查询持证人注册建造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评标结束后,若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电子证书打印件和持证人出具的知情承诺。投标人未按时提交或提交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③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4、项目负责人持有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5、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为: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6、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7、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是指金额大于或等于280万元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注①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如中标通知书未能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则以施工合同载明的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为准，如中标通知书与施工合同均不能单独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则以建设单位提供的证明资料中载明的对应专业金额为准。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其金额以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合同金额为准。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②完成时间以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时间为准。未提供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的，完成时间以验收文件记录时间为准。验收记录或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或设计或施工或监理单位盖章。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七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视为无效投标。

11、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开标当天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公示的信息为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01日09时00分到2024年02月06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其他事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广州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201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2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州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201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概况如下：

1、工程名称：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子项目——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生产配套功能间及仓库建设工程

2、建设规模：2500m²，具体工程内容以本项目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崖鹰石路3号第9层。

4、项目建设资金：企业自筹资金。

三、招标范围及内容、技术参数：

3.1、招标范围及内容：

3.1.1 按照图纸要求完成本项目施工内容，包括：1、装修工程（各施工专业）；2、二次装修消防报建、消防专业设计施工；3、整层地面水泥砂浆预先找平（找平前整体做防水）；4、配套公用系统的采购及安装（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等）；5、智能化工程配套硬件设备采购及安装（监控、门禁系统、网络布线等）；6、固定器具设施定制及安装（不锈钢水池等）；7、卫生间、电梯厅装修不在此范围，但需做好专项成品保护措施及后续复原，工程验收及相关档案资料编制等工作。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2、承包方式：

3.2.1 由投标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包工程范围和图纸内容及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纪要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实行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措施费施工、包工期、包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包消防验收、包移交、包结算的组织实施工作、包购买本合同范围内工程及人身保险、装卸运输费、包装费、保管费、技术服务费、检验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用、垃圾清运费、成品保护、保险、包乙方承包范围内的竣工图编制，检验后的二次搬运入库费用、措施费、管理费、保险、利润、各项税费，实行合同总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工程变更、工程签证涉及的措施费也不作调整）。中标人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

3.2.2 由中标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及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纪要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的要求实行工程施工，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填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应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

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保险费、赶工费、施工用水电费、总包配合费、施工期间各类按政府相关文件应由中标人承担的税费和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罚款、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应由中标人交纳的所有费用。

3.2.3 合同总计包干且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而调整，主要材料价格以投标时期的材料价格为基准，后期因市场变化超过±10%以上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调整该材料单价，工程量清单中如相同材料出现不同单价，结算以工程量清单中最低单价为准。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审定为准。

3.2.4 招标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中标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特别要求：

投标人拟在本工程使用的主材须在本招标文件附件《工程材料设备品牌选用明细表》主材品牌范围内择优选用。

五、工期要求：

45 天（日历日）

六、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 年 02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2 月 0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3-2204）

3、报名费用及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自带 U 盘，售后不退）。如需要邮寄另加人民币 100 元，售后不退。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4、报名材料亦可以通过邮件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缴纳相关费用后，予以审核资格，审核通过

后亦可以参与投标；

七、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00~09：30（北京时间）

2、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3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广州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1 室

若已购买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项目报价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 4 日以书面形式（书面材

料、信函或传真加盖投标人公章)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单位：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崖鹰石路3号

联系人：管工

招标代理：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203-2204

联系人： 马工、刘工 联系电话：020-8381278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崖鹰石路3号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203-2204

联 系 人： 马工、刘工

电 话： 020-83812782

电子邮件： gzqunsheng@gzqunsheng.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